

附件 1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完善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台账经费

预算单位：（公章）和平县统计局

填报人姓名：林峰宇

联系电话：5618830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3 月 29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完善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台账经费年度按排资金额度 50 万元,实际到位资金 33 万元,年终未用完额度 4.28 万元被收回财政,实际支出 28.72 万元,主要用于企业和乡镇统计人员台账补助。

夯实统计基础,促进统计工作顺利开展,迎接上级部门对统计基础和数据质量进行核查,确保完成工作任务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分数

完善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台账专项经费自评分数 98 分。



(二)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完善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台账专项经费支出共 28.72 万元,主要用于企业统计员的台账补助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通过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统计人员台账经费有效落实,充分调动统计员工作积极性,夯实统计基础,促进统计工作顺利开展,达到上级部门检查要求,完成工作任务要求。

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完善限上商贸业、房地产和建筑业台账专项经费支出共

28.72 万元，主要用于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数据支撑材料及台账费用、完善 1-9 月份房地产台账、报表、财务情况表支付凭证等支撑资料及台账费用、乡镇统计员台账补助、限额以上商贸业统计台账补助、房地产统计员台账津贴、建筑业统计员台账补助、规模以上服务业台账补助。

充分调动统计员工作积极性，夯实统计基础，促进统计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1、专项资金未按预算计划安排额度，将会导致工作被动。

2、专项资金拨付时间不及时，影响工作开展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。

1、专项资金额度安排尽量按预算单位提交的预算计划安排额度。

2、专项资金拨付时间，应根据预算单位申请，及时安排拨付到位。